

公司代码：600796

公司简称：钱江生化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180,260.6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050,195.76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2,605,019.5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30,511,689.77元，扣除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0元，2019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3,956,865.95元。

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及对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建设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光耀热电能源项目主体工程1号、2号能源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投资总额58,770.66万元，预计2020年公司对光耀热电新增出资不少于2,500万元。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钱江生化	600796	钱江生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将林	钱晓瑾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电话	0573-87088718	0573-87038237
电子信箱	qjbioch@600796.com	qjbioch@60079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生长调节剂、杀虫剂、杀菌剂为主的生物农药产品，兽药饲料添加剂产品以及热电联产蒸汽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自备热电厂的热电联产业务已于 2019 年 12 月注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农药有植物生长调节剂—赤霉酸原药及制剂，杀虫剂—阿维菌素、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杀菌剂—井冈霉素系列产品、井冈丙环唑、啞菌酯、醚菌酯等，饲料添加剂—核黄素（维生素 B2）等。

1、赤霉酸系列产品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主要用于促进作物生长，增加产量。在水稻制种、蔬菜水果保果增产方面广泛使用。

2、井冈霉素系列产品主要用于防治水稻纹枯病。

3、阿维菌素系列产品属于新型抗生素类杀虫、杀螨、杀线虫剂，适用于防治小菜蛾、潜叶蛾、红蜘蛛、梨木虱、棉铃虫、稻纵卷叶螟等多种害虫。

4、饲料添加剂产品—核黄素作为饲料添加剂，广泛应用于动物饲料中。它是动物自身不能合成的低分子有机化合物，具有多种的生理功能，能参与动物体内碳水化合物、脂肪、蛋白质、核酸的代谢，具有促进蛋白质在体内的贮存，能有效提高饲料转化率，促进动物生长，提高孵化率及产蛋率等功效。

5、热电联产业务为公司生产提供全部蒸汽和部分电力，同时又向海宁市经济开发区有关企业供应蒸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销售赤霉酸系列产品、饲料添加剂—核黄素（维生素 B2）及热电供热蒸汽。

（二）经营模式情况说明

公司采取研、产、供、销一体化的生产经营模式。

研发：公司设有研究所，开展新产品研发和现有产品的工艺技术提升，并与外部科研院所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

生产：公司主要产品采用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公司依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严格按照国家 GMP 要求和公司制定的产品生产标准组织生产。生产技术部门负责安排生产任务，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工艺要求和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质量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监督和管理，通过对生产各环节的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质量严格控制，保证最终产品的质量和安全。

热电联产业务负责提供公司生产所需的电、蒸汽，确保公司正常持续稳定生产，同时又向海宁市经济开发区有关企业供应蒸汽。

采购：公司设有供应部，配备专职采购人员，主要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直接面向市场向合格供应商（生产商或经销商）采购各类原辅材料、包装材物料。公司结合销售计划、销售订单以及现有库存状况，并综合考虑当前市场供需情况、主要供应商的供货状况、市场价格走向以及正常合理储备需求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

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审考核体系，从供应商的经营实力、从业经验、经营诚信等方面，结合其供货的质量、价格、及时性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并建立供应商分类数据库，持续保持主要物料拥有多家合格供应商备选。采用货到付款、滚动操作的结算方式，主要以现金结算和银行承兑结算相结合的方式。

销售：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规范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系，形成了市场化导向的营销及客户服务体系。产品对外销售可以分为内销和外销，分别由销售一部负责国内农药贸易、销售二部负责国内饲料添加剂、兽药及医药中间体贸易、进出口部负责公司产品国际贸易。

国内贸易方面：根据客户群体差异和区域市场的不同，主要采用经销代理和推广直销等模式。对于部分地区市场产品比较成熟，而面对同类产品竞争比较激烈的情况，为了做好市场保护，避免多渠道流通发生价格冲突等弊端，采用选择信誉良好有实力的客户，经销代理全年指定区域的产品销售工作，公司则做好持续供货、产品市场服务、宣传推广、维护终端客户、分段和全年结算等工作。对于产品市场不够成熟，尚需提高公司和产品知名度、市场占有率较小甚至对公司产品使用率较低的区域，主要采用推广直销的模式，通过参加全国或区域性的行业会议展示形象和产品、通过行业专业杂志等报导广告，大力宣传公司形象和产品，接受中小经销商、零售商和直接用户的产品采购，以利于扩大公司和产品影响形象，为培育发展后期市场做好前期工作，待市场成熟后再行策划布局。

鉴于公司主要产品赤霉酸的多重特性，对于部分工厂企业客户而言，是涉及作为制作生产其自有产品的主要或次要原料，此类客户我们根据其需要采用直接销售或订制生产销售等模式，做好供应商工作。

外贸出口方面：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选择某一国家或地区较有影响的经销商或制剂加工生产企业，产品销售分批作价并签订贸易合同，确定双方权利义务，通过经销商代理或自营出口等方

式来实现销售。

（三）行业情况说明

在我国，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开发研究呈现一定程度的增长趋势，其广泛应用给农业生产带来了较大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据最新统计资料显示，目前我国取得登记的农药产品中，植物生长调节剂的产品登记证总数约占农药登记总数的 2.7%。与国际市场相比，我国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品种数量和销售量在整个农药中所占的比例较低，国际市场上植物生长调节剂一般可达 4%~5%，植物生长调节剂的登记量和销售量仍有上升空间。

目前，作为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先进科技手段，已成为当今农业高产、高效、优质栽培模式研究的热点之一。作为一种新兴的生物技术，植物生长调节剂正向着高效、低毒、价廉、全方位应用的方向发展。

公司的主要产品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应用符合消费升级需求。调节剂具有用量小、效果显著、成本低、投入产出比高的特点，是生产优质农产品不可或缺的生产资料。它在提高产量、提升品质、减少人工、提高效率、配合农业机械化方面具有明显作用，因此，未来也会像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的发展历程一样，会被普遍认识和接受。

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持续推进，以及“十三五规划”为农业产业制定的绿色发展规划，农业部门全力推动农药减量计划实施，将使公司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主导产品赤霉酸为植物生长调节剂，属于农药行业中的生物农药细分行业，从生物农药细分行业来看，其市场容量与化学农药相比，差距巨大。

赤霉酸产品国内生产企业主要有本公司、江西新瑞丰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丰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四川龙麟福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三浦百草绿色植物制剂有限公司、河南三浦百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农达生化制品有限公司等。由于部分企业为近几年进入市场的生产企业，造成市场供大于求，市场竞争激烈，在环保投入不断增加，产品价格不能同步上涨，反而略有下滑的情况下，公司产品盈利能力下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874,700,122.79	946,507,312.93	-7.59	1,050,177,600.29
营业收入	380,287,652.91	442,733,052.10	-14.10	467,584,52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80,260.61	-44,645,302.64	142.96	41,011,13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281,261.08	-65,366,283.06	-7.52	35,218,11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7,091,102.20	577,949,890.84	3.31	631,629,46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5,010.87	55,556,575.12	-42.52	59,773,384.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140.00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140.00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7.39	增加10.65个百分点	6.63

1、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918.03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4,464.53 万元，增加 142.96%，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度收到政府相关的补助共计 5,189.42 万元；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2.52%，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3,630,421.60	102,907,538.08	100,875,765.00	92,873,92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67,130.57	11,018,674.63	-16,355,248.68	29,783,96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59,643.89	-4,167,938.68	-18,795,645.14	-39,758,02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1,152.58	24,042,156.70	-12,625,803.32	44,819,810.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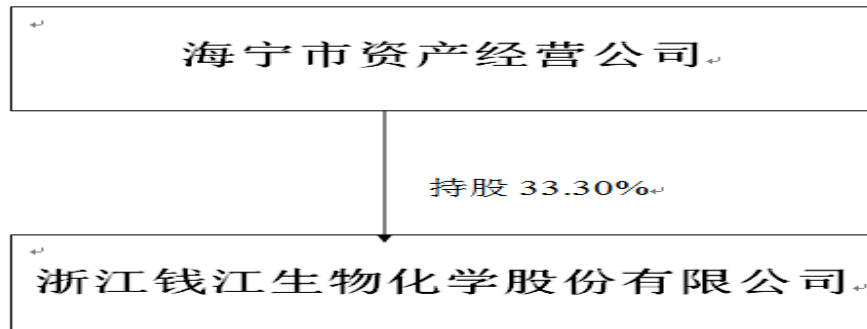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6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49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0	100,378,762	33.30	0	无	0	国家
吴玉龙	3,686,182	3,686,182	1.22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吴佳健	2,205,500	2,205,500	0.73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马恺鹏	2,193,300	2,193,300	0.73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朱其宝	2,132,160	2,132,160	0.71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0	1,566,841	0.52	0	无	0	国有法 人
荀汉珠	1,505,600	1,505,600	0.50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 有限公司-中金稳定收 益专户	1,422,300	1,422,300	0.47	0	未知		其他
张学东	1,415,000	1,415,000	0.47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张群群	1,300,260	1,300,260	0.43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其中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与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受同一控制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关联方关系，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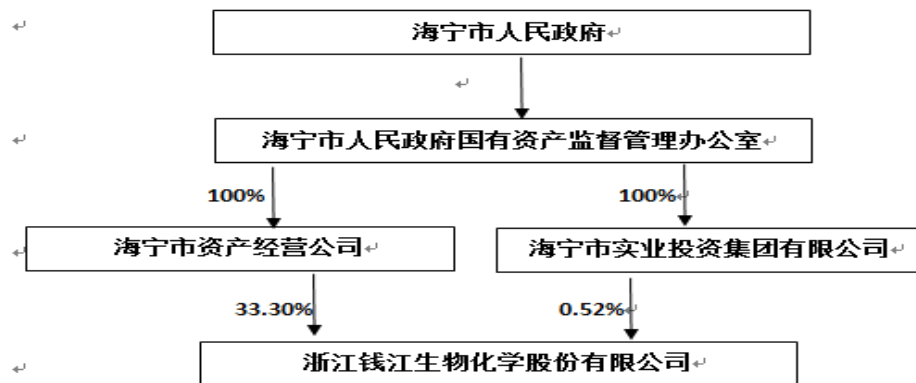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028.77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44,273.31 万元减少 14.10%，完成 2019 年年初经营计划的 103.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8.03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4,464.53 万元增加 142.96%，基本每股收益 0.06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

资产 87,470.01 万元，较期初减少 7.59%；净资产 63,415.0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4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3,800,395.62	应收票据	35,685,180.78
		应收账款	58,115,214.8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1,654,228.69	应付票据	9,000,000.00
		应付账款	52,654,228.69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0,000.00	5,700,000.00
应收票据	35,685,180.78	-35,685,180.78	
应收款项融资		35,685,180.78	35,685,180.78
其他流动资产	11,148,211.89	-5,700,000.00	5,448,211.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114,906.46	85,114,906.46
其他应付款	58,797,679.65	-114,906.46	58,682,773.19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51,373,862.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1,373,862.1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5,685,18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5,685,180.7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58,115,214.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8,115,214.8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5,431,422.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431,422.16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进项税和预缴税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5,448,211.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448,211.89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5,000,000.0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85,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85,114,906.46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9,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9,000,000.00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52,654,228.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52,654,228.69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58,797,67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58,682,773.19
长期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116,16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16,167.47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

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51,373,862.18			151,373,862.18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35,685,180.78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新 CAS22)		-35,685,180.78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8,115,214.84			58,115,214.84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431,422.16			5,431,422.16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进项税 和预缴税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448,211.89			5,448,211.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56,053,891.85	-35,685,180.78		220,368,711.07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 CAS22)转入		5,7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5,700,000.00		5,700,000.00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 CAS22)转入		35,685,180.78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5,685,180.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 CAS22)转入		25,0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60,685,180.78		60,685,180.78
B. 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000,000.00			
加:自摊余成本(原 CAS22)转入		114,906.46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114,906.46
应付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2,654,228.69			52,654,228.69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8,797,679.65			
减:转入摊余成本(新 CAS22)		-114,906.46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8,682,773.19
长期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16,167.47			116,16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205,568,075.81			205,568,075.81

(4) 2019 年 1 月 1 日, 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11,989,681.26			11,989,681.26
其他应收款	529,325.64			529,325.64
总 计	12,519,006.90			12,519,006.9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海宁东山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热电公司)、海宁钱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置业公司)、QJ BIO CHEMICAL CO., LTD. (以下简称韩国钱江公司)和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耀热电公司)4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